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东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承办方（乙方）：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水道子胡同 15 号院 3 号楼

签订日期：2025年 12月 31日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东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崔媛媛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水道子胡同 15 号院 3 号楼

受托人（乙方）：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东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5 号隆福大厦 5 层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项目提供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下列文件也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甲方授权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文件；
- 2.乙方递交的全套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3.甲方授权颁发的“成交结果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就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事项及内容

本合同期限内，乙方为甲方所委托的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项目提供如下服务：

- 1) 政务云资源租用；
- 2) 网站安全服务及测评；
- 3) 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应用组件租用；
- 4) 日常运维服务优化。

二、服务质量要求及验收

- 1.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 2.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所提供的服务应遵循标准、准确、及时等原则，符合国家和相关部门、评估专家对该类项目内容和深度规定的要求及甲方的运维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具备专业的、全面的运维服务能力。运维服务要求符合区政府网站特定的质量规范、运维规范及安全规范。同时，运维服务可根据甲方需求支持多

种模式，包括驻场服务模式、人员外派模式及多种模式混合等，其中，应提供 1 名项目经理、1 名技术负责人、1 名系统分析师、1 名设计人员、1 名前端工程师、1 名质量管理人员和若干内容策划、运维人员。

乙方必须具备匹配项目执行的人员等能力。

乙方提供的服务需达到甲方业务的要求。

项目中涉及支撑性服务产品购买必须符合运维安全相关文件要求。所有服务须符合甲方服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

乙方必须具备配套制度规范，包括但不限于运维制度、质量管理体系、安全保障规范、应急规范、资产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分包管理制度等。同时具备辅助制度执行的标准化运维管理平台。

服务期间，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项目进度执行情况、已完成的项目内容以及项目变更情况等。合同到期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整体运维服务报告，报告内容包括项目执行情况、目标绩效达成情况等。

3.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 30 日内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三、项目小组及人员要求

1.双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作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职责范围包括：负责项目总体工作，组织协调推进项目实施。

甲方项目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项目负责人：师岱，联系方式：13522130357。

2.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及招标文件要求安排具备相应资质和经验的专业人员从事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工作，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主要人员名单详见附件）。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主要人员的，应当提前 30 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四、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期限为：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2,101,037.00 元，大写：贰佰壹拾万壹仟零叁拾柒元整。前述服务费已经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前述款项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甲方将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甲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且项目财政资金拨付到位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60%即：人民币 1260622.2 元；（大写）壹佰贰拾陆万零陆佰贰拾贰元贰角整；乙方应于 2026 年 11 月 15 日向甲方提交验收报告，甲方验收合格后，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 40 %即：人民币 840414.8 元；（大写）捌拾肆万零肆佰壹拾肆元捌角整。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正规、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

账号：329856005414

如乙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的，应于变更之日起【10】日内通知甲方，逾期未通知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

六、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各项服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未满足甲方要求的，仍视为乙方违约。

3.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各项服务，确保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提供服务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2.如确有需要，乙方可以选择第三方提供优于自身能及的协作服务，外协服务的事项及外协服务的第三方需经甲方书面予以确认。

3.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或相关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对其提供服务情况及项目

服务费支出、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出现问题的应及时整改。

5.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员工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许可，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

6.如因乙方人员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八、保密义务

1.乙方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甲方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及甲方关于保密工作的相关要求，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保密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2.乙方应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并保证仅将其用于与完成本合同项下约定项目实施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对上述保密信息，乙方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核心机密进行保护的同等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3.乙方保证将保密信息的披露范围严格控制在直接从事该项目工作且因工作需要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工作人员范围内，对乙方非从事该项目的人员一律严格保密。

4.乙方应保证在向其工作人员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前，认真做好员工的保密教育工作，明确告知其将知悉的甲方的保密信息，并明确告知其需承担的保密义务及泄密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并要求全体参与该项目的人员签署书面《保密协议》。

5.任何时间内，一经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按照甲方指示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0 日内将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甲方，且不得擅自复制留存。

6.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包括授予乙方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7.乙方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为合同有效期间及合同终止后 1 年。

8.承担上述保密义务的责任主体为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如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了上述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均应向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过程中所形成的文件、资料、观点及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 1 %的违约金；迟延 10 日以上仍未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5 %的违约金。

3.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返工、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验收或乙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返工、修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5 %的违约金。

4.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团队，或擅自更换人员的，经甲方通知后，应及时予以改正，经甲方通知后仍不改正的或上述情况累计发生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乙方不接受甲方和相关审计部门对本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或经检查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处理。

6.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每迟延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拖

欠款项 1%的违约金。财政拨付原因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如乙方存在对甲方应付未付款项的，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违约金、补偿金等，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同等金额的款项，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8.由于乙方原因甲方采取司法途径维护其合法权益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合理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险费、保全费、公告费等。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

2.依法向 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廉政承诺

1.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2.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参与项目实施为名，接受乙方从该项目中支取的劳务报酬；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3.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为其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劳务报酬；不得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十三、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相冲突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3.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合同的附件包括：

附件 1：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

附件 2：项目实施计划

附件 3：项目服务报价

(本页无正文，为 2026 年度东城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项目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北京市东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崔媛媛

签订日期: 2025.12.31

乙方(盖章):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郭婷

签订日期: 2025.12.31

附件 1：项目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

项目经理：吴倩

姓 名	吴倩	出生日期	1989 年 4 月 21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1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11 年
职称/资质证书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项目任职	项目经理
项目经验	2025 年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运行维护项目-平台应用及数据运行管理服务 2024 年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4 年丰台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公共资源管理系统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2023 年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北京市土壤监测数据综合处理与统计应用 2022 年通州不动产大厅信息化建设项目		

高级工程师：陈道新

姓 名	陈道新	出生日期	1973 年 6 月 22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26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26 年
职称/资质证书	高级工程师	项目任职	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 & 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 & 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贡京（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姓 名	贡京	出生日期	1982 年 11 月 23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9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9 年
职称/资质证书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项目任职	系统分析师
项目经验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4 年 3 月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刘燕双（系统规划与管理师）

姓 名	刘燕双	出生日期	1977 年 7 月 23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25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25 年
职称/资质证书	系统规划与管理师	项目任职	需求工程师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任和（高级软件工程师）

姓 名	任和	出生日期	1991 年 6 月 29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2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3 年
职称/资质证书	高级软件工程师	项目任职	开发工程师

项目经验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4 年 3 月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	---

杨颖莹（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

姓 名	杨颖莹	出生日期	1986 年 2 月 6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2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12 年
职称/资质证书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	项目任职	系统分析师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和运行服务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2025）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和运行服务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合同（2024 年）		

郭沛强（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ISP 认证）

姓 名	郭沛强	出生日期	1976 年 10 月 6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26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20 年
职称/资质证书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ISP 认证	项目任职	质量管理
项目经验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4 年 3 月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3 年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北京市土壤监测数据综合处理与统计应用 2022 年通州不动产大厅信息化建设项目		

孙藻锋（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ISP 认证）

姓 名	孙藻锋	出生日期	1978 年 7 月 18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23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23 年

职称/资质证书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CISP 认证	项目任职	安全工程师
项目经验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4 年 3 月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3 年污染源监测运维项目-北京市土壤监测数据综合处理与统计应用 2022 年通州不动产大厅信息化建设项目		

李嘉文（软件设计师中级）

姓 名	李嘉文	出生日期	1998 年 8 月 11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3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3 年
职称/资质证书	软件设计师中级	项目任职	UI 设计师
项目经验	2025 年 3 月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服务项目开发服务 2024 年 3 月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于君伟（CCSC 网络安全认证）

姓 名	于君伟	出生日期	1993 年 3 月 1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0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10 年
职称/资质证书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项目任职	内容策划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		

	化软硬件运维）”
--	----------

郑静（ITIL）

姓 名	郑静	出生日期	1986 年 12 月 23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2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12 年
职称/资质证书	ITIL 证书	项目任职	运维工程师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李超(ITIL)

姓 名	李超	出生日期	1985 年 3 月 7 日
从事相关工作时长	13 年	为投标人服务时长	13 年
职称/资质证书	ITIL 证书	项目任职	运维工程师
项目经验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北京市“疏解整治促提升”综合调度信息平台大数据分析及运行平台项目-疏整促专项任务综合调度与服务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运维服务项目 2024 年 7 月“民政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软硬件等服务）（第一包:信息化软硬件运维）”		

附件 2：项目实施计划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项目实施计划

一、概述

（一）项目名称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

（二）总体要求及周期

总体要求：安全运维东城区政府门户网站，网站系统与网页展示维护管理，提供网站安全服务和测评，保障网站的安全防护能力。提升东城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水平，满足国办及市级考评指标和重点任务、集约化亮点创新服务要求。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符合已颁布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认可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如标准内容有矛盾时，应按最高标准的条款执行。

服务周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国办发〔2017〕47 号）关于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的总体部署和《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工作方案》（国办函〔2018〕71 号）的试点任务，落实本市《〈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实施意见》（京政办发〔2017〕51 号）关于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的工作要求，本项目落实东城区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工作，在“全区一网站”的基础上，通过本项目保障全区政务信息“一网通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政民互动“一网通答”等一体化网上政府功能服务不间断。通过本项目的北京市政务网站集约化平台组件服务租用、政务云租用、安全服务、日常运维服务优化等实现东城区政府网站安全平稳运行不间断，切实提升东城区政府网站管理和服务水平，以人民为中心的东城区一体化网上政府。

三、工作依据

（一）国家及北京市有关政策文件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 号）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函〔2018〕71号）
- 《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123号）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域名管理的通知》（国办函〔2018〕55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网站年度报表发布工作的通知》（国办函〔2018〕12号）
- 《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
-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实施意见》（京政办发〔2017〕51号）
-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一体化网上政府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政办发〔2019〕9号）
- 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加快做好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的通知》
- 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北京市政府网站页面设计统一规范》的通知
- 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有关事项的函》
- 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的通知》
- 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政府网站服务能力提升计划》的通知
- 北京市政府网站优化提升工作措施（2024年）

四、项目工作内容

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政务云资源租用、网站安全服务及测评、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

平台应用组件租用、日常运维服务优化。

（一）政务云资源租用

配置 8 台政务云虚拟机，构建网站前台。在云虚拟主机和高性能存储服务基础上，配置互联网链路带宽 100Mbps、互联网 IP 地址 5 个（同时支持 IPv6 网络环境的安全接入），主机负载均衡服务、本地备份和异地备份服务以及云主机的深度监控及保障服务（7*24 小时值守）。

（二）网站安全服务及测评

提供政务云安全防护服务，包括：WAF 防护、主机杀毒服务、主机防护、主机安全加固、网页防篡改服务、主机漏洞扫描、主机日志分析等，以及 7×24 小时的平台运营、监控预警及应急处置服务。为东城区政府网站进行整体等保测评及整改服务，出具测评报告。

（三）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应用组件租用

提供内容发布组件、互动一体化平台（领导信箱、调研平台、意见征集）组件、智能搜索功能组件、智能问答功能组件、无障碍功能组件、用户行为分析应用组件、视频点播组件、依申请公开网页申请组件等租用服务。

（四）日常运维服务优化

提供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测及整改服务，网站季度创新发展、政策解读视频等新技术应用，协助开展政府网站改版提升、新媒体日常巡检、政府外联电话检查、依申请公开检查、网站页面栏目和专题等设计制作服务。

五、工作计划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1	准备阶段	(1) 项目团队准备 (2) 工作任务分配 (3) 建立运维机制	2026 年 1 月 1 日
2	运维管理	(1) 常态化运维服务 (2) 定期优化与改进 (3) 网站新媒体监测及整改 (4) 网站改版提升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	验收阶段	网站运维验收	2026 年 11 月 15 日
4	收尾阶段	项目成果确认	2027 年 1 月

附件 3:

项目服务报价, 报价单位: 人民币 元, 服务期 12 个月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备注
1	政务云资源租用			530148	
(1)	政务云虚拟机	7900	8	63200	8 台(配置: 4vCPU16GB 内存)
(2)	高性能存储服务	7.7088	5000	38544	单位: GB
(3)	互联网链路带宽	594	100	59400	单位: Mb
(4)	互联网 IP 地址 (支持 IPv6 网络环境)	12	8	96	单位: IP
(5)	主机负载均衡服务	1.2	8	9.6	单位: IP
(6)	本地备份	10.6128	3000	31838.4	单位: GB
(7)	异地备份	7.2	3000	21600	单位: GB
(8)	云主机的深度监控及保障服务 (7*24 小时值守)	4800	8	38400	单位: 台
(9)	WAF 防护	1.25	8	10	单位: 套
(10)	主机杀毒服务	600	8	4800	单位: 台次
(11)	SSL 证书	2850	1	2850	单位: 证书
(12)	网页防篡改服务	9600	8	76800	单位: 监控点
(13)	主机漏洞扫描	1500	32	48000	单位: 台次
(14)	云端抗 DDOS 服务	7800	1	7800	单位: 站点
(15)	CDN 加速	4.56	30000	136800	单位: GB
2	网站安全服务及测评			615389	
(17)	VPN 接入服务	1440	16	23040	单位: 套
(7)	远程接入服务	1416	8	11328	单位: 账号
(3)	主机防护	8160	8	65280	单位: 台
(4)	主机安全加固	2000	32	64000	单位: 台次
(5)	主机日志分析	1200	32	38400	单位: 台次
(6)	应急处置及重保期安全值守	20000	6	120000	单位: 人月
(7)	等保测评及整改服务, 包括对信息系统进行前期调研, 编制定级报告; 根据等保测评结果进行管理制度修订; 渗透测试, 根据问题进行整改。	293341	1	293341	单位: 套
3	北京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应用组件租用			480000	

(1)	内容发布系统组件	50000	1	50000	套/年
(2)	互动一体化平台（领导信箱、调研平台、意见征集）组件	100000	1	100000	套/年
(3)	智能搜索功能组件	100000	1	100000	套/年
(4)	智能问答功能组件	54500	1	54500	套/年
(5)	无障碍功能组件	19500	1	19500	套/年
(6)	用户行为分析应用组件	36000	1	36000	套/年
(7)	视频点播组件	20000	1	20000	套/年
(8)	依申请公开网页申请组件等租用服务	100000	1	100000	套/年
4	日常运维服务优化			475500	
(1)	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测及整改服务	15000	15.7	235500	人/月
(2)	网站季度创新发展	15000	1	15000	人/月
(3)	政策解读视频等新技术应用	15000	1	15000	人/月
(4)	协助开展政府网站改版提升	15000	5	75000	人/月
(5)	新媒体日常巡检	15000	1	15000	人/月
(6)	政府外联电话检查	15000	3	45000	人/月
(7)	依申请公开检查	15000	2	30000	人/月
(8)	网站页面栏目和专题等设计制作服务	15000	3	45000	人/月
总报价				2101037	